

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

福建培育地域特色经侦品牌

构建公安护企优商多元服务矩阵

□ 本报记者 王莹 □ 本报通讯员 袁源 李泽鑫

武夷腹地，竹海叠翠，茶韵悠长，生态优势持续转化为富民动能；高新园区，智能机器人引领风潮，AI赋能实体经济跑出产业升级加速度；古厝街巷，文脉底蕴碰上时代风华，文旅新业态蓬勃迸发……八闽大地上高质量发展的勃勃生机，离不开福建公安的保驾护航。

近年来，福建公安机关紧扣扛牢经济大省挑大梁和服务两岸融合发展重任，聚焦护航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大局，持续深化护企优商“亲清八闽”为企业服务品牌建设，依法严厉打击涉企经济犯罪，布建经侦警务联络站，完善企业内控机制，以高水平安全护航高质量发展，守护平安福建。

以打开路 当好企业发展“护航员”

作为“晋江经验”发源地，晋江市厂区遍布，品牌林立，有超11万家民营企业、53家上市公司，民营经济活跃。

今年1月初，晋江市一家知名品牌鞋服企业在日常财务核查中发现，多笔资金流向不明，企业资产疑似被非法侵占，负责人随即报案。接到报警后，晋江市公安局第一时间启动涉企案件快侦快办机制，抽调警力成立专案组，全面梳理企业财务凭证、合同文件、审批流程等关键信息，连夜开展核查研判与资金溯源。

经查，该企业某部门负责人陈某利用职务便利，非法侵占公司财物，收受工程供

应商好处费，涉案金额较大。随后，专案组连续攻坚，快侦快破，依法对陈某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并及时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我们坚持精准打击，全链条整治，源头防控工作导向，建立涉企案件快侦快办机制，对线索受理、立案侦查、移送起诉全流程提速增效，联动检察机关共同研判，确保案件定性准确、法律适用得当，保障企业合法权益。”晋江市公安局相关负责人说。今年以来，晋江公安累计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约2000万元，以实实在在的战果为晋江民营经济筑牢安全屏障。

福建公安坚持以打开路，开辟涉企案件受理“绿色通道”，健全完善涉企案件快立、快破、快挽损机制，对重大案件启动“专班攻坚+跨区联动”模式，小微案件落实“简案快办+追赃同步”措施。2025年以来，全省公安机关快侦快破涉企经济犯罪案件658起，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5.33亿余元，切实保障企业合法权益，培植高质量发展的平安沃土。

主动预警 站好风险提示“吹哨岗”

处在改革开放前沿的厦门，集装箱货轮通达四海，专精特新企业如春笋般拔节生长，处处涌动着发展的澎湃活力。

今年3月4日，在厦门市集美软件园经侦警务联络站，“园区智慧管理平台”弹出一条红色预警：“某信息公司疑似为一家‘空壳公司’，请及时摸排处置。”平台同步生成一条任务清单，根据各维度识别可疑特征，清晰明确列出摸排具体任务要点。随后，厦门市公安局集美分局联动税务部

门“按图索骥”，精准排查打击了这家涉嫌“刷单炒信”的企业，让风险化解于萌芽。

据介绍，厦门市公安局推出“数智监管+任务清单”园区涉企风险治理模式，动态监测经济隐患，积极联动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同步接收处置预警指令，按照任务清单精准、精确开展风险摸排，让动态预警更灵敏、协同治理更靠前，指导涉企风险高效治理。

2025年以来，厦门公安经侦部门坚持“一案一检视”和行业经济金融风险常态化复盘机制，帮助企业排查堵塞管理漏洞120余处，排除经营风险隐患230个。

防患于未然，不仅止风险于未发，也给经营者吃下“定心丸”。福建公安机关加强源头治理，推行公安提示函、建议函和风险预警备案单“两书一单”机制，及时向监管部门预警提示风险问题，协助企业量身定制“企业内部风险排查套餐”，有效遏制企业内部腐败，助力企业健康发展。

同时，福建公安机关联合工商联、市场监管等部门，主动走访各级商会、协会，推行企业外防侵害、内防腐败“两项体检”，构建内外协同的立体化防护体系，让民营企业经营更安心。

服务前移 做好便民惠企“暖心人”

今年3月18日，在福州福清台湾农民创业园某食品企业内，员工李维顺利拿到居住证，不禁感慨：“不用跑太远，在厂里就能办好证件，真是太方便了。”

此前，该企业向园区警务联络站反映，

员工因频繁往返办理居住证，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企业生产效率。接到企业“点单式”求助后，福清市公安局经侦警务联络站迅速响应，协调流动警务车进企业生活区，开通便民“绿色通道”，利用员工午休时段开展居住证集中办理服务，真正实现“服务送上门、办事不出厂”，赢得企业和员工的广泛赞誉。

据了解，福清市公安局以驻企经侦警务联络站为前沿阵地，创新推行“菜单式+点餐式”护企服务模式，将入企宣传、案件协查、风险排查、法律咨询等服务列为“护企服务菜单”，由企业根据自身需求“点单”，民警按需上门“送餐”，实现公安服务与企业需求精准对接，筑牢民营经济安全屏障。今年以来，福清公安机关已累计提供企业“点单”服务46次，开展入企宣传28场，覆盖企业员工1200余人次，排查企业内部管理风险17处，化解涉企矛盾纠纷26起，帮助企业挽回经济损失300余万元。

送服务上门，贴心更暖心。福建公安机关把握县域经济产业集聚特征，在省内工业园区、重点企业规范运行经侦警务联络站197个，在风险隐患排查、矛盾纠纷化解、法律咨询解答、预警防范宣传等方面，提供一站受理、流转交办、处置反馈、源头治理等全方位服务。

在此基础上，各地公安机关因地制宜，突出地方特色，培育形成福州“亲清榕城”、厦门“益鹭同行”、漳州“警律联动护企”、莆田“亲清八闽·护航莆阳”等一批具有地域辨识度的经侦服务品牌，共同构建福建公安护企优商的多元服务矩阵。

湖北公安打造“经盾”服务站为企服务

本报讯 记者刘欢 通讯员廖晓琛 廖晓琦 5月13日，在湖北公安机关“5·15”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新闻发布会上，武汉市公安局经侦支队副支队长李娜介绍了“经盾”护企服务站建设情况。

“以前，很多企业等有了损失后才报案，但那时钱往往已被转走，证据也早已灭失。”李娜说。为解决这个问题，武汉公安机关主动把经侦警力下沉到企业身边，打造“经盾”护企服务站。

目前，武汉多个地区“经盾”护企服务站已挂牌运行，民警不再是坐在办公室等报案，而是主动上门“找需求”。

“经盾”护企服务站是湖北公安经侦部门为市场主体提供全周期服务的创新实

践。2024年，湖北省公安厅经侦总队出台《湖北公安经侦部门服务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十二项工作指引》，明确护企安商、服务为先，努力为主观体主动提供全周期服务。

“我们把法治服务送到企业最需要的地方，在武汉、黄冈、随州公安经侦部门设置经侦护企服务站，其余14个市州建立‘一企一警’‘项目警长’机制，安排专人担任护企责任民警，上门开展法治宣讲、风险排查工作。”湖北省公安厅经侦总队队长李文成介绍，湖北公安经侦部门纵深推进涉企犯罪整治，侦办侵害企业合法权益案件1165起，同比增长17.1%，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3.21亿元。

新疆公安经侦部门侦办部级大要案78起

本报讯 记者潘从武 见习记者李波 记者近日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召开的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工作成效新闻发布会上获悉，2025年以来，新疆公安经侦部门依法立案侦办各类经济犯罪案件3200余起，挽回经济损失10亿余元，侦办部级大要案件78起。

据介绍，新疆公安经侦部门始终将打击锋芒对准危害经济发展、侵害群众利益的突出经济犯罪，坚持以打开路、以打促防、以打促治，全力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聚焦重点领域，依法严厉打击洗钱、虚开骗税、金融诈骗、非法集资、商业贿赂、串通投标、合同诈骗等突出经济犯罪，成功侦破一批大要案件。

2025年以来，新疆公安经侦部门全力赋能打造现代警务，2人荣获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7人入选全区公安机关侦查专家人才库，8人获得资金分析鉴定师资格，面向全省警营初、中级资金分析研判180余名，经侦专业人才队伍稳步壮大，建成全国公安机关首批资金分析鉴定机构，10份资金分析报告作为证据在法院判决中被采信。

自治区公安厅经侦总队队长郑志刚说，新疆公安经侦部门全面启动“天山金盾”工作规划，重点围绕打击突出经济犯罪，防范经济金融风险，服务优化营商环境三个维度精准发力，全力为新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构筑坚实经济安全屏障。

青海检察部署学习贯彻生态环境法典

本报讯 记者徐鹏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准确把握生态环境法典对检察履职提出的新部署新要求，依法全面履行生态环境检察职责，近日，青海省人民检察院制定工作方案，对全省检察机关学习贯彻生态环境法典工作作出部署。

工作方案要求，要加强生态环境法典的系统学习和研究阐释，坚持分类分层推进、全员全面覆盖，通过“关键少数”领学、检委会研学、业务条线深学，全省检察官共学，不断提升学习的针对性和实用性，推动学习贯彻生态环境法典走深走实。

工作方案指出，要结合检察工作实际，紧紧围绕“生态保护优先”和“守护中华水塔”政治要求，准确履行检察职责，以高质量法律监督服务保障全省生态文明建设。一是依法严惩破坏生态环境犯罪，重点打击破坏三江源、祁连山等重点区域生态环境犯罪行为，实现办案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有机统

一、二是强化生态环境民事检察监督，重点加强涉生态环境民事公益诉讼和民事虚假诉讼监督。三是加强生态环境行政检察监督，依托省政府与省检察院共建的“府检联动”机制，加强检察机关与行政机关协同配合，联合相关部门扎实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提升年活动。四是持续深化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发挥检察公益诉讼制度效能，深入开展检察公益诉讼服务绿色低碳发展监督活动，不断完善具有青海特色的跨区域、全流域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办案模式。

工作方案明确，全省各级检察院党组要切实承担起学习贯彻生态环境法典的主体责任，将学习贯彻情况纳入年度工作及领导干部述职内容，制定具体学习计划，依托“青检讲堂”等平台创新开展学习研讨，要讲好青海生态环境检察履职故事，及时总结经验做法，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生态环境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为更好服务现代化新青海建设作出检察贡献。

贵州首例军事设施保护案件审结

本报讯 记者王家梁 见习记者胡特旗 通讯员杨志 近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昆明军事法院在贵州省安顺市依法审理并宣判一起损害国防光缆军事设施案件。据悉，该案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事设施保护法》实施以来，贵州省首例以非调解方式审结的涉军事设施保护案件。

经审理查明，被告安顺市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居民勾某海，因过错导致解放军某部安顺市辖区国防光缆受损，严重影响军事设施正常运行，侵害了国防和军事利益。法院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判决被告勾某海赔偿解放军某部经济损失共计30808.32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5156元。此次判决彰显了法律权威，依法严惩了破坏军事设施的违法行为，有力维护了国防利益和军事设施安全，为全省打击危害军事设施安全违法犯罪行为树立了典型判例。

全防护屏障。近年来，贵州省国防动员办公室与驻黔部队深化军地协作，常态化开展军事设施保护专项检查。双方联合建立军事设施安全巡查机制，定期对辖区内国防光缆、军用地、通信枢纽等重要军事设施开展拉网式排查，及时发现并整改安全隐患，持续加大普法宣传力度，深入乡村、社区、企业、学校，通过现场宣讲、发放宣传手册、案例解读等多种形式，向群众普及军事设施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同时，健全军地信息共享、线索移送、联合执法工作机制，强化对军事设施周边施工、生产经营等活动的监管，从源头防范破坏军事设施行为发生，全力守护军事设施安全稳定。

贵州省国防动员办公室有关负责人介绍，贵州省军地双方将以此次案件为契机，持续深化协作配合，加大执法力度与普法覆盖面，引导全社会增强国防观念和法治意识，自觉抵制、坚决举报危害军事设施安全的行为，共同守护好国家安全和国防利益的坚固防线。

马鞍山强化检校合作守护绿水青山

本报讯 记者范天娇 通讯员姜晨宁 近日，安徽省马鞍山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南京大学法学院开展“法护山水绿·检校共论案——生态环境法典的检察实践”党建共建活动，以检校合作为抓手，推动法理与检察实务深度融合，用法治力量守护绿水青山。

活动中，马鞍山市检察院与南京大学法学院围绕“生态环境保护的检察实践”，对该市检察机关办理的督促整治长江金固河口环境污染、督促保护古树名木等行政公益诉讼案以及非法采矿案进行“解剖麻雀”式研讨，全面展现检察机关在惩治刑事犯罪、促进依法行政、解决公益损害中的具体实践。南京大学学生代表围绕案例办理、公益诉讼检察履职、检校技术应用等热点难点问题积极提问，通过互问互答，在思想的碰撞中凝聚法治共识，在互学互鉴中破解实践难题。据悉，马鞍山市检察院将继续建强检校合作机制，进一步搭建理论研究与实务应用的沟通平台，推动法学理论成果向检察履职实践转化。

深化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在河南省淇县综治中心，退休法官郭福礼所在的调解室人气很旺。5月12日，淇县综治中心主任李海军竖起大拇指说：“老郭知名度高，群众信任他，化解矛盾纠纷效果好。”

郭福礼是淇县人民法院驻淇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7人调解团队的一员。淇县法院院长武军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淇县法院主动融入县委领导下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大局，选派涵盖立案、调解、速裁职能的团队入驻淇县综治中心，提供法律咨询、立案分流、调解指导、司法确认、简案速裁、收费退费等“一站式”服务，年均化解纠纷1000余起，被老百姓称为综治中心里的“微法院”。

为更好解决百姓的“烦心事”，淇县法院依托经验丰富的法官、专业过硬的调解员，打造“法院调解团队+20家人驻单位+人民调解委员会”立体化纠纷化解格局，实现法院司法数据、专业技能与县综治中心的治理资源“信息共享、线索互通、纠纷联动”。郭福礼曾荣获“河南省十大调解能手”“河南省优秀法官”“河南省政法系统优秀共产党员”等称号。退休后，淇县法院特聘为专职调解员，该院还专门设立“郭老调”金牌调解室，经他调解的矛盾纠纷化解率达91.53%。当事人带着纠纷来到县综治中心后，立案窗口干警登记并对纠纷类型、复杂程度进行梳理，有调解可能的，通过系统流转到“郭老调”调解室，郭福礼初步厘清调解思路后，通过县综治中心邀请与该领域业务熟悉的调解员共同参与调解。

鹤壁某石材场起诉某建筑公司3万元货款长期未支付。鉴于双方当事人均为企业，且有一定的合作背景，具备调解的潜力，淇县法院在县综治中心启动“法院+工商联”机制，与县工商联一同指派郭福礼、淇县商会负责人开展先行调解。调解过程中，郭福礼充分发挥法律专业优势，为调解提供了法律框架与指导，商会负责人则凭借对商业惯例的深刻洞察，调动企业资源，促进双方更好地沟通，最终以调解方式高效化解欠款纠纷。

“在综治中心调解好纠纷后，不少当事人说，调解书没有法律效力，对方不执行也没有后果，还是想到法院‘见真章’。”面对群众的疑问，速裁法官申孟月介绍说，“双方当事人到县综治中心签订的调解书，可就近到诉讼服务窗口申请司法确认，如果对方不履行，可凭调解书等到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目前，在淇县综治中心，凡是调解成功的矛盾纠纷，诉讼服务窗口可以审核调解笔录，出具法律文书；对调解不成，符合立案条件的，接收材料登记立案；对于法律关系明确，事实清楚的简易案件，淇县法院速裁团队依托县综治中心进行简案速裁，结案时间均为25.84天，服判息诉率为98.96%。群众“进综治中心一扇门，就可解决全部问题”。

「微法院」促进「大治理」 河南淇县法院入驻综治中心高效解纷

